

证券代码：836081

证券简称：西谷数字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嘉兴紫润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嘉兴东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晓东
成立日期	2010年7月9日
注册资本	1.33亿元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中环东路2297号1101室-2
邮编	314000
所属行业	投资管理

主要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自有房屋租 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558645457E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嘉兴市德源商贸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沈玉兴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是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嘉兴东源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限售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其他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22,500,000	直接持股 22,500,000 股，占比 71.88%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71.8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000,000 股，占比 47.9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500,000 股，占比 23.96%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占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无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24年3月21日，根据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3）浙0402执4244号之四执行裁定书，将嘉兴东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22,500,000股股份划至嘉兴紫润科技有限公司名下。

（二）权益变动目的

2024年3月21日，根据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3）浙0402执4244号之四执行裁定书，将嘉兴东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22,500,000股股份划至嘉兴紫润科技有限公司名下。本次划转完成后，嘉兴紫润科技有限公司将成为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将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积极参与公司治理机构决策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嘉兴东源投资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执行裁定书》（2023）浙0402执4244号之四：

被执行人嘉兴东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71.88%股权的所有权及相应的其他财产权归买受人嘉兴紫润科技有限公司所有。该股权的所有权及相应的财产权利自本裁定送达买受人时起转移。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 嘉兴东源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执行裁定书》（2023）浙 0402 执 4244 号之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嘉兴东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9 日